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秋綺
電話：(03)542-7974
傳真：(03)542-7958
電子信箱：0463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1325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1013253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辦理111學年度第1學期「助學金」自111年9月10日起至111年10月10日止受理申請（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會111年8月24日賑基字第00011104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申請辦法及表單請參閱該會網址：<https://www.tf4dr.org>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玄奘大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